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湖师继教院发〔2024〕1号

关于函授学生吴晨霞等 10 人退学的决定

根据湖州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，依学生本人申请，学院研究决定，同意吴晨霞等 10 人退学。

序号	考生号	姓名	学号	层次	专业	原因
1	1733054315100221	吴晨霞	18204010	专科	学前教育	个人原因
2	2233060311600001	边金平	23497161	专升本	小学教育	个人原因
3	2133010111200072	陈刚	22409012	专升本	视觉传达设计	个人原因
4	1833054315100089	倪世聪	19205024	专科	电子商务	工作原因
5	2133078415300050	骆思懿	22240015	专科	艺术设计	个人原因
6	2133030211100033	潘媛媛	22402069	专升本	汉语言文学	个人原因
7	2133030215101340	潘玛丽	22225226	专科	学前教育	个人原因
8	2133030211600172	陈芳	22487388	专升本	学前教育	个人原因
9	1933043611600035	严政鹏	20528028	专升本	小学教育	创业原因
10	2233050111100098	汤淼芳	23406005	专升本	汉语言文学	个人原因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4年1月8日

继续教育学院

3113020040353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4年1月8日印发